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19-088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19年11月13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200万股，增持均价4.155元/股，增持总金额共计8,310,083.70元（含手续费及佣金）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止，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12日披露了《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计划公告》（临2019-082号），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计划自2019年11月12日起2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数量200万股，计划增持价格不高于5.00元/股。2019年11月13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的通知，焦云先生已于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增持了公司股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结果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名称：焦云

2、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5,350,3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0%；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7,350,35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2%

3、本次增持前，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未披露其他增持计划。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本次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决定增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股份的种类：A 股；

3、本次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股份数量 200 万股，增持总金额共计 8,310,083.70 元（含手续费及佣金）；

4、本次增持股份的价格：均价 4.155 元/股；

5、本次增持股份计划的实施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12 日起 2 个月内；

6、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增持主体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2019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焦云先生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增持公司股份共计 200 万股，增持均价 4.155 元/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 0.12%，增持总金额 8,310,083.70 元（含手续费及佣金），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止，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四、其他说明

1、增持主体承诺：本次增持结束之后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增持主体在实施增持计划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权益变动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

3、本次增持行为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